

证券代码：002575

证券简称：群兴玩具

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9日9:15至9:25、9:30至11:30、13:00至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19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168号，托尼洛兰博基尼书苑酒店，凝香阁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股权登记日：2025年5月14日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金成先生。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87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6,109,88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6.5095%。

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员共计2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7,564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.512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8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38,545,881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5.9973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282人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1805%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与会股东审议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5,570,801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13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920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6,329,701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13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9937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5,519,801股，反对564,580股，弃权25,5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439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6,278,701股，反对564,580股，弃权25,5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8038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5,559,801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24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816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6,318,701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24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9527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5,578,401股，反对516,780股，弃权14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991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6,337,301股，反对516,780股，弃权14,7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0219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4,017,201股，反对1,404,080股，弃权688,6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0278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4,776,101股，反对1,404,080股，弃权688,6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.2115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5,558,201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26,3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801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6,317,101

股，反对525,380股，弃权26,3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9468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>的议案》

该议案审议时，涉及的关联股东张金成、陈婷、杨光已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的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81,215,881股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79,031,501股，反对2,026,480股，弃权157,9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3104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4,684,401股，反对2,026,480股，弃权157,9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8702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同意103,925,901股，反对2,026,480股，弃权157,5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9418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24,684,801股，反对2,026,480股，弃权157,500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8717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经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见证律师：丁一律师、周赞律师

（三）结论意见：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经权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

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19日